

陇县民政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陇县民政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局属事业单位6个(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县社会救助站、县中心敬老院、县东风区域敬老院、县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县殡葬管理服务站。

(一)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拟订民政地方性规章制度草案意见,编制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全县民政工作的改革与发展。

2、负责全县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的执法监察工作。

3、负责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社会救助政策、办法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

4、指导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村民自治和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

5、拟订社区工作及社区服务管理与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全县社区建设和社区管理服务工作。

6、负责全县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和儿童收养工作，承办全县经营性公墓的审核上报工作；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7、指导全县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群众互助等社会扶助活动，促进慈善事业发展。

8、拟订全县行政区域和地名规划；负责乡（镇）、村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工作；负责县级和县内行政区域界限联检和边界争议的调处；负责地名命名、更名及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

9、拟订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老年人、残疾人、孤儿、五保户等特殊困难群体的社会福利救济和权益保障工作,推进社会福利社会化。负责福利彩票的发行、销售和社会福利资金的管理使用。

（二）内设机构

本部门局属6个基层事业单位，内设4个股室：社会福利股、社会事务股、政秘股、婚姻登记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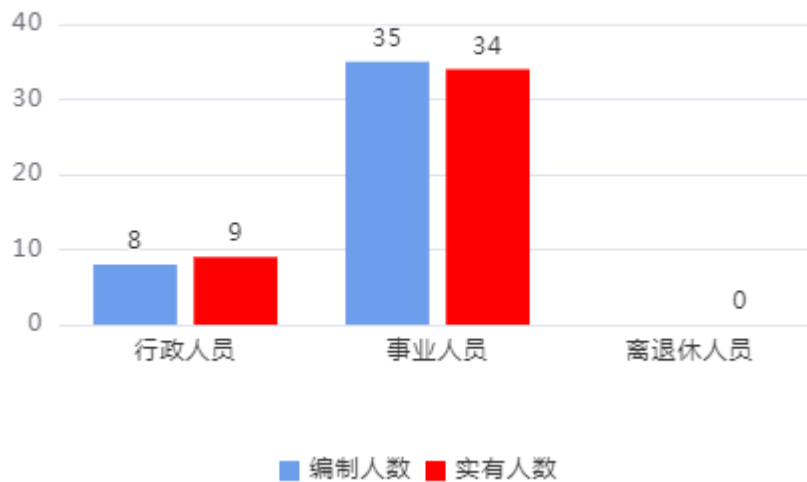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7个，包括本级及6个基层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陇县民政局本级
2	陇县殡葬管理服务站
3	陇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4	陇县中心敬老院
5	陇县东风区域敬老院
6	陇县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7	陇县社会救助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4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35人；实有人员43人，其中行政9人、事业34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184.1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34.84万元，下降1.7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困难群众收入好转，退出兜底保障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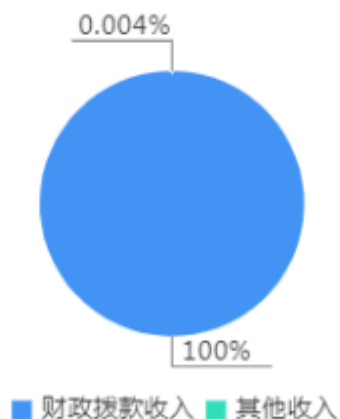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184.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183.63万元，占100%；其他收入0.48万元，占0.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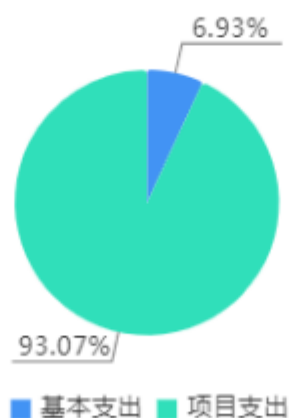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183.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14.17万元，占6.93%；项目支出12,269.46万元，占93.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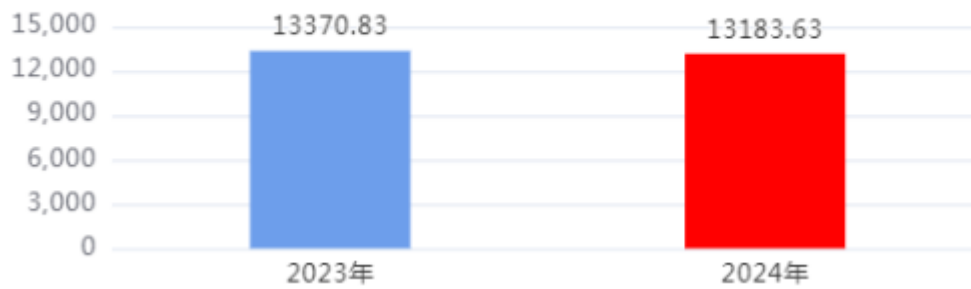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183.6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87.20万元，下降1.4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困难群众收入好转，退出兜底保障政策。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854.74万元，支出决算13,033.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6.5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8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73.66万元，下降1.3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困难群众收入好转，退出兜底保障政策。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93.72万元，支出决算219.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困难群众收入好转，退出兜底保障政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15.93万元，支出决算172.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4.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民政综合楼供暖设施改造资金及老年公寓消防改造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年中追加的慈善协会工作经费及办公楼维修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306.80万元，支出决算230.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7月份因机构改革将基层政权建设及社会治理业务划转至县委社会工作部，遂将年初预算资金调减。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60.89万元，支出决算169.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7.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列支二级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社保且年中追加了部门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66.19万元，支出决算57.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两所敬老院单独预算编制人员减少故支出养老保险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3.07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该项资金未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77.10万元，支出决算136.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7.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下达上级专款70.56万元，故决算数据大于年初预算数据。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86.07万元，支出决算200.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2.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结转上年殡仪馆室内设施配套资金76.6万元，故决算支出大于年初预算。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137.03万元，支出决算225.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8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两所敬老院人员工资及运转经费，故决算支出大于年初预算。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20.4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笔资金为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贴资金，当年未拨付接转到下年。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375.60万元，支出决算1,557.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4.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下达上级配套资金1031.07万元，故决算支出大于年初预算。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300万元，支出决算658.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9.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县级拨付资金预算，未预算上级资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700万元，支出决算6,780.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县级拨付资金预算，未预算上级资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100万元，支出决算33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6.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县

级拨付资金预算，未预算上级资金。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4万元，支出决算8.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1.5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流浪乞讨人员工作经费4万元，故决算大于年初预算。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1,057.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8.7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县级拨付资金预算，未预算上级资金。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1.77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低保中心办公经费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9.4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上级配套精神病患者监护人补贴专项资金，年初预算该项目预算在其他社会福利支出科目，上级专下达至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目，故支出大于年初预算。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4.87万元，支出决算10.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两所敬老院单独预算编制人员减少故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0.06万元，支出决算10.39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103.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低保中心本年度调入在编人员1名。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96.8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高龄老人生活补贴项目，故决算支出大于年初预算。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53万元，支出决算45.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两所敬老院单独预算编制人员减少故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14.1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822.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91.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149.82万元，支出决算149.8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49.82万元，主要用于：儿童福利、困难群众救助及东风敬老院消防设施改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04万元，支出决算3.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精简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89万元，支出决算2.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车日常运行维护。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14万元，支出决算0.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4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接待市政协一行来我县调研养老服务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个，来宾32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23.15万元，完成预算的115.75%。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6.22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精简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陇县民政局本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良好，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细化绩效指标、加强绩效监控与评估，确保了预算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同时，建立健全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流程，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通过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等环节的严格把控，有效避免了资金的浪费和滥用。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及时调整预算安排，优先保障重点民生项目资金需求，使得有限的财政资金能够发挥出更大的社会效益。近年来，民政部门在养老服务、婚姻登记、社会组织管理等方面的服务质量均得到了显著提升，赢得了广大群众的认可和好评。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残疾人两项补贴、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及困难群众救助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1473.32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9.5%。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残疾人两项补贴、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及困难群众救助3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11473.32万元。

组织对残疾人两项补贴、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及困难群众救助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1473.32万元，从评

价情况来看，陇县民政局本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良好，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细化绩效指标、加强绩效监控与评估，确保了预算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7，全年预算数564545万元，全年执行数13,184.1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4年度各类项目的实施，实现了困难群众“应救尽救”，进一步发挥了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有效地缓解了这一群体的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问题，维护了社会稳定，促进了社会和谐。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单位虽秉承节约原则，但基本支出经费保障压力大；再者需加强预算编制的学习，合理编制年度预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1.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2. 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3. 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陇县民政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陇县民政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1、确保供养人员工资顺利发放；	顺利发放	708.94	708.94	0	708.94	708.94	0	—	100%	—	
	任务2	2、维持机关日常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222.86	222.86	0	222.86	222.86	0	—	100%	—	
	任务3	3、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发放到位	8979.85	8979.85	0	8979.85	8979.85	0	—	100%	—	
	任务4	4、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	资金发放到位	1557.87	1557.87	0	1557.87	1557.87	0	—	100%	—	
	任务5	5、发放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贴	资金发放到位	39.48	39.48	0	39.48	39.48	0	—	100%	—	
	任务6	6、高龄老人生活补贴	资金发放到位	1096.84	1096.84	0	1096.84	1096.84	0	—	100%	—	
	任务7	7、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正常运转	578.27	578.27	0	578.27	578.27	0	—	100%	—	
	金额合计			13,184.11	13,184.11	0	13,184.11	13,184.11	0	10	10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金，各项政策资金落到实处，困难群众生活质量得到提升。						发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金，各项政策资金落到实处，困难群众生活质量得到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1、财政供养人数			44人		44人		2		2	
			2、孤儿人数			21人		21人		2		2	
			3、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			28人		28人		2		2	
			4、残疾人数			10530人		10530人		2		2	
			5、村居儿童主任人数			109人		109人		2		2	
			6、严重精神患者人数			185人		185人		2		2	
			7、镇村青少年事务社工人数			9人		9人		3		3	
			8、困难群众救助保障人数			12000人		100%		7		7	
		质量指标	1、孤儿补助标准			散养孤儿人均1300元/月		散养孤儿人均1300元/月		3		3	
			2、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标准			人均700元，享受低保儿童补差至1000元		人均700元，享受低保儿童补差至1000元		3		3	
			3、残疾人生活补贴及护理补贴补助标准			困难残疾人：成人60元/月；儿童100元/月 重度残疾：一级、二级残疾100元/月		困难残疾人：成人60元/月；儿童100元/月 重度残疾：一级、二级残疾100元/月		3		3	
			4、村居儿童主任工作补贴标准			200元/月		200元/月		3		3	
			5、严重精神病患者监护人补贴标准			200元/月		200元/月		3		3	
			6、城乡居民低保发放标准			城镇662元/人·月，实行补差发放；农村实行分档发放A档495元/人·月，B类425元/人·月，C类355元/人·月。		100%		3		3	
		时效指标	各类资金发放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各类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残疾人两项补贴（生活补贴）、残疾人两项补贴（高龄补贴）和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75.60万元，全年执行数1557.8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月足额发放困难残疾人及重症残疾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一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上级部门每年配套下拨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缺口较大，由于县级财力紧张，导致发放不够及时。政策宣传不到位，部分对象对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不熟悉、不了解，存在错误和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审核申请材料，对于发现“应退未退”等问题，及时处理，确保资金的有效使用。进一步加强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的宣传力度，通过发放告知书、短信通知、入户走访等形式，一次性告知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提高政策知晓率。

2. 高龄老人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全年执行数1096.8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为全县70岁以上老年人足额发放高龄生活补贴，无延迟，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一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政策宣传不到位，对于每季度死亡人员核实存在差异，有时会出现多发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这些问题，民政部门将加强政策宣传，督促各乡镇加强人员信息监测核对，及时更新系统数据。

3.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338.61

万元，全年执行数8796.1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城乡低保、特困对象、临时救助人员基本生活；提升救助精准度，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促进社会公平稳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改善农村公共服务水平，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一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社会救助政策宣传不到位、基层动态管理信息、一卡通信息维护上报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社会救助政策宣传，督促各镇及时更新系统，维护一卡通信息，做到本月变化本月上报，动态管理，按月发放困难群众生活。

宝鸡市陇县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陇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5.6	1557.8	—	1557.8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5.6	1557.8	—	1557.8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月足额发放困难残疾人及重症残疾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				按月足额发放困难残疾人及重症残疾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领取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数	10204人次	10204人次	10	10	—
		质量指标	下达资金	375.6万元	1557.87万元	10	10	—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100%	10	10	—
		成本指标	两项补贴发放标准	生活补贴：100元/人/月；护理补贴：一级护理120元/人/月，二级护理补贴80元/人/月	生活补贴：100元/人/月；护理补贴：一级护理120元/人/月，二级护理补贴80元/人/月	20	20	—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家庭经济收入	适当增加收入	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15	15	—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15	15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100%	10	10	—
	总分					100	100	

宝鸡市陇县高龄老人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龄老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陇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96.84	—	1096.8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96.84	—	1096.8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本年度为全县70岁以上老年人足额发放高龄生活补贴，无延迟。				2024年70岁以上老年人老龄补贴发放到位，提高全县老年人生活舒适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专项资金总量		360万元	360万元	10	10	—
		质量指标	资金专款专用率		100%	100%	10	10	—
		时效指标	保障全县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高		作用较大	作用较大	10	10	—
		成本指标	提高家庭收入，缓解经济压力		100%	100%	20	20	—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全县高龄老人生活质量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5	15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县老年人生活舒适度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5	15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100%	10	10	—
总分							100	100	—

宝鸡市陇县困难群众救助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陇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38.61	8818.61	8796.18	10	100%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88.61	8768.61	8746.1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50	50	50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城乡低保、特困对象、临时救助人员基本生活。 目标2:提升救助精准度:通过完善救助机制、优化审核流程,提高资金使用精准性,避免错保、漏保,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目标3:促进社会公平稳定:发挥救助资金的兜底保障作用,缩小收入差距,缓解社会矛盾,助力构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目标4: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改善农村公共服务水平。			按照年初制定目标,及时发放救助资金,确保困难群众按时领取救助金,保障了其基本生活需求。实现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资金,杜绝挤占、挪用、截留等违规行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资金总额	8796.18	100%完成	8	8	
			指标2:保障人数	≈12000人	100%完成	7	7	
		质量指标	指标1:发放周期	每月发放	100%完成	7	7	
			指标2:发放标准	城保662元/人·月,实行补差发放; 农保实行分档发放A档495元/人·月,B类425元/人·月,C类355元/人·月。 ;农村特困:647元/人·月	100%完成	7	7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年度	2024年度	100%完成	7	7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资金投入	部门配套及上级资金	100%完成	7	7	
			指标2:资金使用项目名称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特困供养金、临时救助金	100%完成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	≥10%	100%完成	4	4	
			指标2:带动当地消费水平	≥10%	100%完成	4	4	
			指标3:提升困难群众对象就业技能	≥10%	100%完成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困难群众对象基本生活	保障是否到位	是	5	5	
			指标2:贫困缓解率	≥10%	100%完成	4	4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社会稳定率	≥10%	100%完成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本资金效益执行率	是否发放到位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完成	10	10	
总分						100	99.9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残疾人两项补贴（生活补贴）、残疾人两项补贴（高龄补贴）和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75.60万元，全年执行数1557.8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月足额发放困难残疾人及重症残疾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一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上级部门每年配套下拨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缺口较大，由于县级财力紧张，导致发放不够及时。政策宣传不到位，部分对象对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不熟悉、不了解，存在错误和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审核申请材料，对于发现“应退未退”等问题，及时处理，确保资金的有效使用。进一步加强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的宣传力度，通过发放告知书、短信通知、入户走访等形式，一次性告知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提高政策知晓率。

2. 高龄老人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全年执行数1096.8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为全县70岁以上老年人足额发放高龄生活补贴，无延迟，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一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政策宣传不到位，对于每季度死亡人员核实存在差异，有时会出现多发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这些问题，民政部门将加强政策宣传，督促各乡镇加强人员信息监测核对，及时更新系统数据。

3.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338.61

万元，全年执行数8796.1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城乡低保、特困对象、临时救助人员基本生活；提升救助精准度，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促进社会公平稳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改善农村公共服务水平，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一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社会救助政策宣传不到位、基层动态管理信息、一卡通信息维护上报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社会救助政策宣传，督促各镇及时更新系统，维护一卡通信息，做到本月变化本月上报，动态管理，按月发放困难群众生活。

宝鸡市陇县残疾人两项补贴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陇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5.6	1557.8	—	1557.8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5.6	1557.8	—	1557.8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月足额发放困难残疾人及重症残疾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				按月足额发放困难残疾人及重症残疾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领取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数	10204人次	10204人次	10	10	—
		质量指标	下达资金	375.6万元	1557.87万元	10	10	—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100%	10	10	—
		成本指标	两项补贴发放标准	生活补贴：100元/人/月；护理补贴：一级护理120元/人/月，二级护理补贴80元/人/月	生活补贴：100元/人/月；护理补贴：一级护理120元/人/月，二级护理补贴80元/人/月	20	20	—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家庭经济收入	适当增加收入	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15	15	—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15	15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100%	10	10	—
	总分					100	100	

宝鸡市陇县高龄老人生活补贴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龄老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陇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96.84	—	1096.8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96.84	—	1096.8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本年度为全县70岁以上老年人足额发放高龄生活补贴，无延迟。				2024年70岁以上老年人老龄补贴发放到位，提高全县老年人生活舒适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专项资金总量		360万元	360万元	10	10	—
		质量指标	资金专款专用率		100%	100%	10	10	—
		时效指标	保障全县高龄老人生活水平作用		作用较大	作用较大	10	10	—
		成本指标	提高家庭收入，缓解经济压力		100%	100%	20	20	—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全县高龄老人生活质量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5	15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县老年人生活舒适度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5	15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100%	10	10	—
总分							100	100	—

宝鸡市陇县困难群众救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陇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38.61	8818.61	8796.18	10	100%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88.61	8768.61	8746.1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50	50	50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城乡低保、特困对象、临时救助人员基本生活。 目标2： 提升救助精准度：通过完善救助机制、优化审核流程，提高资金使用精准性，避免错保、漏保，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目标3：促进社会公平稳定：发挥救助资金的兜底保障作用，缩小收入差距，缓解社会矛盾，助力构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目标4：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改善农村公共服务水平。			按照年初制定目标，及时发放救助资金，确保困难群众按时领取救助金，保障了其基本生活需求。实现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资金，杜绝挤占、挪用、截留等违规行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资金总额	8796.18	100%完成	8	8	
			指标2：保障人数	≈12000人	100%完成	7	7	
		质量指标	指标1：发放周期	每月发放	100%完成	7	7	
			指标2：发放标准	城保662元/人·月，实行补差发放； 农保实行分档发放A档495元/人·月，B类425元/人·月，C类355元/人·月。 ；农村特困：647元/人·月	100%完成	7	7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年度	2024年度	100%完成	7	7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资金投入	部门配套及上级资金	100%完成	7	7	
			指标2：资金使用项目名称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特困供养金、临时救助金	100%完成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	≥10%	100%完成	4	4	
			指标2：带动当地消费水平	≥10%	100%完成	4	4	
			指标3：提升困难群众对象就业技能	≥10%	100%完成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困难群众对象基本生活	保障是否到位	是	5	5	
			指标2：贫困缓解率	≥10%	100%完成	4	4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社会稳定率	≥10%	100%完成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本资金效益执行率	是否发放到位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完成	10	10	
总分						100	99.9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陇县民政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6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460178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陇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033.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9.8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4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851.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36.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5.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49.8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184.1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183.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48
总计	30	13,184.11	总计	60	13,184.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陇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 184. 11	13, 183. 63					0. 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 851. 74	11, 851. 26					0. 4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09. 58	809. 58					
2080201	行政运行	219. 52	219. 52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 73	172. 73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8. 00	18. 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30. 27	230. 2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9. 05	169. 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 74	57. 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 74	57. 74					
20810	社会福利	563. 28	562. 80					0. 48
2081001	儿童福利	136. 86	136. 86					
2081004	殡葬	200. 50	200. 02					0. 48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25. 92	225. 92					
20811	残疾人事业	1, 557. 87	1, 557. 8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 557. 87	1, 557. 8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 439. 22	7, 439. 2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58. 77	658. 7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 780. 45	6, 780. 45					
20820	临时救助	344. 90	344. 9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36. 84	336. 8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 06	8. 0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 057. 39	1, 057. 39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 057. 39	1, 057. 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77	21. 7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77	21. 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136. 78	1, 136. 78					
21004	公共卫生	19. 44	19. 4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 44	19. 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 50	20. 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 11	10. 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 39	10. 39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 096. 84	1, 096. 84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 096. 84	1, 096. 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 78	45. 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 78	45. 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 78	45. 78					
229	其他支出	149. 82	149. 8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9. 82	149. 8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9. 82	149. 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陇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 183. 63	914. 17	12, 269. 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 851. 26	847. 89	11, 003. 3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09. 58	532. 95	276. 63			
2080201	行政运行	219. 52	219. 52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 73		172. 73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8. 00		18. 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30. 27	225. 37	4. 9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9. 05	88. 05	81.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 74	57. 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 74	57. 74				
20810	社会福利	562. 80	257. 21	305. 58			
2081001	儿童福利	136. 86		136. 86			
2081004	殡葬	200. 02	97. 61	102. 4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25. 92	159. 60	66. 32			
20811	残疾人事业	1, 557. 87		1, 557. 8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 557. 87		1, 557. 8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 439. 22		7, 439. 2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58. 77		658. 7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 780. 45		6, 780. 45			
20820	临时救助	344. 90		344. 9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36. 84		336. 8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 06		8. 0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 057. 39		1, 057. 39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 057. 39		1, 057. 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77		21. 7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77		21. 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136. 78	20. 50	1, 116. 28			
21004	公共卫生	19. 44		19. 4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 44		19. 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 50	20. 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 11	10. 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 39	10. 39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 096. 84		1, 096. 84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 096. 84		1, 096. 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 78	45. 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 78	45. 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 78	45. 78				
229	其他支出	149. 82		149. 8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9. 82		149. 8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9. 82		149. 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陇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033.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9.8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851.26	11,851.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36.78	1,136.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78	45.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49.82		149.8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183.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183.63	13,033.81	149.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3,183.63	合计	64	13,183.63	13,033.81	149.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陇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033.81	914.17	12,119.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51.26	847.89	11,003.3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09.58	532.95	276.63
2080201	行政运行	219.52	219.52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73		172.73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8.00		18.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30.27	225.37	4.9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9.05	88.05	8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74	57.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74	57.74	
20810	社会福利	562.80	257.21	305.58
2081001	儿童福利	136.86		136.86
2081004	殡葬	200.02	97.61	102.4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25.92	159.60	66.32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57.87		1,557.8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57.87		1,557.8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439.22		7,439.2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58.77		658.7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780.45		6,780.45
20820	临时救助	344.90		344.9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36.84		336.8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06		8.0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57.39		1,057.3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57.39		1,057.39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7		21.7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7		21.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6.78	20.50	1,116.28
21004	公共卫生	19.44		19.4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44		19.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0	20.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1	10.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9	10.39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96.84		1,096.84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96.84		1,096.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78	45.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78	45.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78	45.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陇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9.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9.45	30201	办公费	33.6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0.58	30202	印刷费	2.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6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1.74	30205	水费	1.7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74	30206	电费	16.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50	30208	取暖费	4.4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6	30211	差旅费	0.3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8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9.2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2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34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22.43	公用经费合计					91.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陇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9.82	149.82		149.82	
229	其他支出		149.82	149.82		149.8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9.82	149.82		149.8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9.82	149.82		149.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陇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陇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04		2.89		2.89	0.14		
决算数	3.04		2.89		2.89	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